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若公司 2025 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6 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的规定，公司应当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能触及的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如下表所示：

具体情形	是否适用 (对可能触及的打勾)
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	

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因公司 2024 年度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同时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年审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担保诉讼和债务逾期事项导致公司所有已开立的银行账户和部分控股子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2 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 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

(二)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五)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 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

(七)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八）虽符合第 9.3.8 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九）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十）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若公司 2025 年度出现上述规定所述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重点提示的风险事项

公司于本公告同日披露了《2025 年度业绩预告》，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85,000 万元至 105,000 万元；扣除后营业收入为 85,000 万元至 105,000 万元；利润总额为 -57,000 万元至 -40,0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5,000 万元至 -39,0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78,000 万元至 -55,000 万元；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54,000 万元至 200,000 万元。《2025 年度业绩预告》是基于目前和可预见事项进行的测算，相关财务数据尚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存在不确定性。基于年度审计工作全面深入开展以及前述相关事项的未来进展，若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前相关事项或其影响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2025 年度业绩预告》进行修正，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

三、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6 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的规定，公司应当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在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公司将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其他风险事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触及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以及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而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尚未消除，若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及相关事项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中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